宜蘭地檢署辦理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

為強化民眾對性騷擾、性侵害及跟蹤騷擾行為的認識，宜蘭地方檢察署於114年4月21日舉辦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，邀請專業心理師王雯萱進行專題講座，主題為「做自己身體的主人」，針對熟人性騷擾與性侵害的防治、《跟蹤騷擾防治法》的實務應用進行深入講解，並透過真實案例影片進行分享與討論，協助民眾建立正確的法律觀念與自我保護意識。

王雯萱心理師指出，雖然性別平等觀念已逐步深入社會，但熟人性騷擾與性侵害的案件仍時有所聞，且受害者往往因為加害者為親友、同事或師長等熟人身分而陷入求助困境。她強調，「性騷擾不是誤會，是權力的不對等與對身體界線的侵犯」，並呼籲社會大眾重視受害者的聲音與情緒反應。

課程中也介紹了《跟蹤騷擾防治法》所規範的八種行為樣態，包括監視觀察、尾隨接近、通訊騷擾、寄送物品、妨害名譽、濫用個資等，透過實際案例影片及互動討論，讓學員清楚辨識生活中可能忽略的危險訊號。王心理師提醒大家，跟蹤騷擾不分性別與年齡，無論是身處校園、職場或網路社群，若感受到不安，應立即記錄證據並主動求助，以法律保障自身權益。

本次課程也特別提及近期社會矚目的性別歧視與性暴力事件，包括2024年巴黎奧運選手林郁婷遭遇性別偏見，以及歌手蔡依林演唱《玫瑰少年》向性別受害者致敬的舉動，透過這些真實例子，引導學員反思性別偏見與暴力的深層根源。

除了性暴力防治外，宜蘭地檢署亦藉此機會提醒學員關注當前詐騙案件猖獗的情形，並強調「求證不輕信」的原則，如接獲不明來電或訊息，應保持警覺並主動查證，可撥打165反詐騙專線或向警方報案求助，透過這些資訊的廣泛傳播，大家共同努力，提升自我保護能力，避免成為詐騙的受害者。

活動名稱	114 年宜蘭地檢署緩起訴處分被告命接受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	宣導日期	114.4.21
宣導地點	本署一樓法庭教室	宣導人數	14 人

王心理師簡介課程。

王心理師以實例說明。

辦理宣導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觀護人室

活動名稱	114 年宜蘭地檢署緩起訴處分被告命接受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	宣導日期	114.4.21
宣導地點	本署一樓法庭教室	宣導人數	14 人

學員認真聽講。

學員認真聽講。

辦理宣導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觀護人室